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产品名称：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剂型/型号： 颗粒剂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盖章）：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_____



一、基本情况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	南宁市万消灵 水处理科技有 限公司	产品责任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施力	电话	0771-3258739 邮编 530008
实际生产单位名称	南宁市万消灵 水处理科技有 限公司	实际生产单位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贤 村陆寺坡
实际生产企业卫生 许可证号	桂卫消证字 (2010)第 0071号	法定代表人 /责任人	施力
进口产品报关单号			
该产品属于哪类产品	第一类 () 第二类 (√)		
该产品名称是否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 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是 (√) 否 ()		
标签(铭牌)、说明书是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 范》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是 (√) 否 ()		
检验项目是否齐全	是 (√) 否 ()		
检验结果是否符合要求	是 (√) 否 ()		
产品企业标准(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要求	是 (√) 否 ()		
该产品的类别是否与企业卫生许可的类别相适应	是 (√) 否 ()		
产品配方是否添加了禁止使用的原材料	是 () 否 (√)		
产品配方是否与实际生产产品配方一致	是 (√) 否 ()		
消毒器械结构图是否与产品实际结构一致	是 () 否 ()		
所用原材料是否合格	是 (√) 否 ()		
原材料用量是否符合相关法定要求	是 (√) 否 ()		
评价结论:消毒产品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等法定要 求。	是 (√) 否 ()		
承诺:本单位对消毒产品的卫生安全评价结论负责,保证所提供标签(铭牌)、说明书、检 验报告(含结论)、企业标准或质量标准、产品配方、消毒器械元器件、结构图真实、有效, 与所生产销售的产品相符,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4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登记表

产品名称	中文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英文			
剂型/型号		产品类别	第二类	
生产企业	中文名称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 兴贤村陆寺坡	生产国 (地区)	中国广西南宁
	联系电话	18178637296	联系人	罗强
在华责任单位	名称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贤村陆寺坡		
	联系电话	0771-3258739	联系人	罗强
	传真	0771-4846100	邮 编	530008

保证书

本报告中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和原件一致，与生产销售产品相符。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产品责任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施力

2019年4月23日

申请人:

罗强

申请日期:

2019.4.23

注:1.进口产品须填写产品英文名称。

2.产品类别填写第一类产品或第二类产品。



低味氯消毒颗粒

与万消灵三氯羟胺消毒粉对比

- 储存过程中释放的刺激性气味更低
- 有效氯更稳定, 更不易挥发
- 5-10分钟内溶解完
- 投入水中后有效氯衰减更慢, 维持余氯时间更长
- pH值中性, 减少碱的用量

【产品名称】 商品名: 万消灵低味氯消毒颗粒

【类别】 颗粒

【性状】 本品为白色或淡黄色颗粒。

【产品说明】 本品是以二水二氯羟胺为原料的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颗粒, 有效氯含量为55.0%~57.0% (W/W)。

【使用范围】 本品可杀灭肠道细菌、化脓性球菌、厌氧性球菌、真菌性酵母菌。

【适用范围】 适用于游泳池、水上乐园、浴池、SPA、桑拿池、婴幼儿游泳池的水体消毒, 也可适用于以上各类场所的更衣室、洗手间等环境表面的消毒。

【使用方法】 本品为速溶型氯消毒颗粒, pH(1%溶液 25℃): 5.5~5.8。正常开放的游泳池、水上乐园、桑拿池、婴幼儿游泳池等, 建议每天投放消毒颗粒, 并按时检测余氯浓度。无人游泳时, 投放量应减少至平时的1/2。浴池、SPA、桑拿池、婴幼儿游泳池, 建议每次使用前投放消毒颗粒。投放量: 游泳池、水上乐园、婴幼儿游泳池的水体消毒, 每池水使用1kg本品, 可维持水中有效氯浓度1.0mg/L; 水上乐园时, 投放量应加倍至2.0~2.5mg/L。如水温较高, 可适当增加投放量。2型药水, 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0.5~0.6mg/L。如水温较低, 可适当减少投放量。1型药水, 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0.2~0.3mg/L。并配合其他消毒剂使用。浴池、SPA、桑拿池的水体消毒, 每次使用1kg本品后, 可保持水中有效氯浓度1.1mg/L; 浴池开始使用时, 投放量应加倍至2.0mg/L, 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1.0~1.2mg/L。浴池结束时, 投放量应加倍至2.0mg/L, 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1.0~1.2mg/L。

在0.6~1.0 mg/L。如水质出现浑浊、异味、油脂等问题时, 可按平时用量的5~15倍投加本品, 并配合其他药剂进行应急处理。更衣室、洗手间等环境表面消毒时, 可用本品2g/㎡溶于1L水中, 形成消毒液, 用于擦拭地面及用具等。

【注意事项】 1. 外用消毒剂, 不可口服。置于儿童不可触及处。池水消毒使用时, 应禁止将消毒剂直接接触皮肤。2. 本品应密封于阴凉干燥处, 防止日晒、雨淋、受潮。禁止与酸、碱、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漂白粉、过氧化氢等物质混用。3. 本品使用后剩余的消毒剂应密封保存, 避免受潮。冬季应存放在5~20℃。4. 本品对金属有腐蚀性作用, 对不锈钢有漂白和腐蚀作用。5. 本品为碱性消毒剂, 对眼睛、皮肤等有刺激性作用, 使用时应穿戴好防护手套、护目镜等防护用品。6. 操作人员应穿戴好防护手套、护目镜等防护用品。7. 只应将本品投入水中, 绝不可将本品加入本品中。

【有效期】 两年

【生产日期】

【包装规格】

1kg/袋 × 5袋/桶

1kg/袋 × 15袋/桶



欢迎扫描本产品使用教学视频二维码观看产品使用教学视频



【生产企业】 Q/WXL039

【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号】 青卫消证字(2010)第00711号

【生产厂家】 济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517-4868900/4868999

【企业地址】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隆村恒丰街

【邮编】 530008

防伪码

2019v1



PANTONE 365XGC

PANTONE 877C

扇形200x120mm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产品说明书

【产品特点】

与万消灵三氯异氰尿酸消毒剂相比:

- 储存过程中释放的刺激性气味更低
- 有效氯更稳定, 更不易挥发
- 5~10分钟内溶解完
- 投入水中后有效氯衰减更慢, 维持余氯时间更长
- pH偏中性, 减少碱的用量

【产品名称】

商品名: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制剂类型】颗粒

【性状】本品为白色或淡黄色颗粒。

【产品说明】本品是以二水二氯异氰尿酸钠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消毒颗粒, 有效氯含量为 55.0%~57.0% (W/W)。

【杀灭微生物类别】本品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

【使用范围】适用于游泳池、水上乐园、浴场、SPA、桑拿池、婴幼儿泳池的水体消毒。也可适用于以上各类场所的更衣室、洗手间等环境表面的消毒除臭。

【使用方法】

本品为速溶型氯消毒颗粒, pH (1%溶液 25℃): 5.5~7.0。正常开放的游泳池、浴场、SPA、桑拿池、水上乐园、婴幼儿泳池应该每天投放消毒药。投放时间选择收场后或早上无人游泳时。投药量视池水水质情况酌情增减。投药时直接将颗粒投洒入泳池中。

用量:

游泳池、水上乐园、婴幼儿泳池的水体消毒:

每吨水使用 2 克本品, 可提高水中有效氯浓度 1.1 mg/L; 泳季开始时, 需要做冲击性消毒; 水中出现藻类时, 投加本品 6~10 克/吨水/次; 日常维护: 2 克/吨水。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 0.3~0.5 mg/L。

如水质出现浑浊、长藻等问题时, 可按照平时用量的 2~3 倍投加本品, 并配合其他药剂进行应急处理。

浴场、SPA、桑拿池的水体消毒:

每吨水使用 2 克本品, 可提高水中有效氯浓度 1.1 mg/L; 洗浴季开始时, 需要做冲击性消毒; 水中出现浑浊、臭味、油脂时, 投加本品 10~30 克/吨水/次; 日常维护: 2 克/吨水。水中自由余氯浓度维持在 0.6~1.0 mg/L。

如水质出现浑浊、臭味、油脂等问题时, 可按照平时用量的 5~15 倍投加本品, 并配合其他药剂进行应急处理。

更衣室、洗手间等环境表面消毒除臭:

可用本品 2 克溶解于 1 千克水中, 制成溶液, 用于刷洗地面及洁具等。

【注意事项】

- 1、外用消毒剂, 不得口服。请置于儿童不可触及处。池水消毒使用时, 应避免泳客直接接触到本品。
- 2、本品需存放于阴凉干燥处, 防止日晒、雨淋、受潮, 禁止与酸、碱、易氧化的有机物共贮。否则, 可能导致燃烧爆炸!
- 3、开启使用后剩余消毒剂应密封保存, 避免受潮, 冬季可用温水 (20℃) 配制。



- 4、本品对金属有腐蚀作用，对织物有漂白和腐蚀作用，慎用。
- 5、本品为腐蚀品，对眼睛、黏膜、皮肤等有灼伤危险，严禁与人体直接接触。如有不慎接触，则应及时用大量水冲洗，严重时送医院治疗。
- 6、操作人员应佩戴好胶皮手套、防护眼镜等劳动防护用品后操作。
- 7、只能将本品投入水中，绝不可将水加入本品中。

【企业标准】Q/WXL 030

【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号】桂卫消证字（2010）第 0071 号

【有效期】24 个月

【包装规格】

内包装	外包装
1000g/袋、	15 袋/桶
1000g/袋	5 袋/桶

万消灵服务号二维码

微信扫码关注【万消灵服务号】，了解更多休闲运动水处理维护知识。

《游泳池水质标准》参编单位

提供休闲水处理完整解决方案的生产商

产品执行标准：Q/WXL030

生产商：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商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贤村陆寺坡

企业网址：www.wxlpool.com

电话传真：0771-4846100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201719001121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

GUANG 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XJ20181511

样品名称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委托单位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201719001121

检测编号: XJ20181511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	样品数量	1份
委托单位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100g/袋
生产单位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性状	颗粒
生产日期或批号	2018-10-15/2018-10-15-87	收样日期	2018年10月26日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检验完成日期	2019年04月08日
检验项目	pH值、外观*；砷、铅含量；有效成分含量（有效氯）；稳定性试验（有效期2年）；消毒剂对金属腐蚀性的测定；杀灭试验：大肠杆菌（含中和剂鉴定）、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含中和剂鉴定）、铜绿假单胞菌；其它表面消毒现场试验；水消毒效果鉴定试验；一次完整皮肤刺激试验；急性眼刺激试验；急性经口毒性试验*；小鼠骨髓嗜多染红细胞微核试验*		
检验依据	《消毒技术规范》（2002年版）、Q/WXL 030-2018《低味氯消毒颗粒》*		

检验结论:

- 1、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10g/L水溶液的pH值(25℃)为5.90,样品为白色颗粒。符合Q/WXL 030-2018《低味氯消毒颗粒》的要求。
- 2、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的1%溶液中含砷量（以砷计）<0.05mg/Kg。
- 3、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的1%溶液中含重金属量（以铅计）<1mg/Kg。
- 4、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氯浓度为2000mg/L的水溶液对碳钢为重度腐蚀，对铜为中度腐蚀，对铝为轻度腐蚀，对不锈钢为基本无腐蚀。
- 5、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成分有效氯的含量为55.3%。符合Q/WXL 030-2018《低味氯消毒颗粒》的要求。
- 6、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成分有效氯的含量为55.3%，将样品置于37℃条件下存放3个月（有效期2年测试）后有效成分含量为53.9%，样品有效成分下降率为2.5%，有效成分下降率≤10%，该样品贮存有效期可定为2年。
- 7、中和剂（含0.5%硫代硫酸钠的D/E中和肉汤）可中和该消毒液中杀菌成分对大肠杆菌的作用，该中和剂和中和产物对大肠杆菌及培养基无影响。经3次重复实验表明，在19~21℃条件下，批号为2018-10-15-87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氯含量为600mg/L稀释液作用15min、30min、45min，对悬液中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和铜绿假单胞菌的杀灭对数值均>5.00，为消毒合格。

（接下页）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检测编号: XJ20181511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 检测报告

8、中和剂（含 0.5% 硫代硫酸钠的 D/E 中和肉汤）可中和该消毒液中杀菌成分对白色念珠菌的作用，该中和剂和中和产物对白色念珠菌及培养基无影响。经 3 次重复实验表明，在 19~21℃ 条件下，批号为 2018-10-15-87 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氯含量为 600mg/L 稀释液作用 15min、30min、45min，对悬液中白色念珠菌的杀灭对数值均 > 4.00，为消毒合格。

9、批号为 2018-10-15-87 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氯含量为 600mg/L 稀释液涂擦作用 30min，对木质台面表面上的自然菌所有样本的平均杀灭对数值为 2.73，且阳性对照有较多菌生长，阴性对照无菌生长，为消毒合格。

10、批号为 2018-10-15-87 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有效氯含量为 600mg/L 稀释液，作用 30min，3 次试验中均使污染水样中大肠杆菌下降至 0/100mL，为消毒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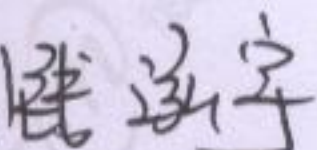
11、根据皮肤刺激强度分级标准，批号为 2018-10-15-87 的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最高应用液的 5 倍浓度溶液对新西兰兔的皮肤刺激强度属无刺激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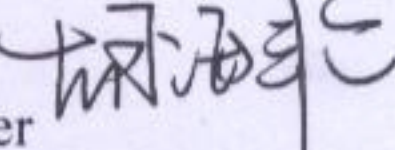
12、根据眼刺激反应分级标准，批号为 2018-10-15-87 的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最高应用液的 5 倍浓度溶液对新西兰兔的眼刺激强度属无刺激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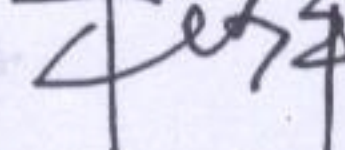
13、批号为 2018-10-15-87 的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对 ICR 小鼠的经口 LD₅₀ > 5000mg/kg，为实际无毒级。

14、批号为 2018-10-15-87 的样品“万消灵牌低味氯消毒颗粒”在 70mg/kg、260mg/kg、630mg/kg 三个给药剂量下，未见体内染色体损伤作用。

（接下页）

编制: 
Editor

审核: 
Checker

签发: 
Issuer

签发日期 (公章): 2019.4.18
Date Reported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桂卫消证字(2010)第0071号

单位名称	南宁市万消灵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施力
注册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贤村陆寺坡
生产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镇兴贤村陆寺坡
生产项目	生产* 片剂消毒剂、粉剂消毒剂、颗粒剂消毒剂*
生产类别	消毒剂(产品须经卫生安全评价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
有效期	2018年1月23日至2022年1月22日

注:本许可证只对许可批准时的生产条件负责,不是对企业所生产产品的许可,不代表对企业生产产品卫生质量的认可。应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之前提出延续申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批准日期 2018年1月24日

(延续)